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 年 1 月 9 日

專責人員：卓建宏 職稱：專員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558

E-mail：ea-10139@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一、合法登記永續經營

105 年截至 12 月底止，核准工廠登記 28 件、變更登記 61 件、註銷登記 72 件，合計 161 件。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本市合法登記工廠總數為 1,130 家，其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156 家、金屬製品製造業 139 家、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127 家、食品製造業 123 家、機械設備製造業 97 家、電力設備製造業 81 家、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0 家，合計 783 家，占全市工廠總數之 69.29%，為本市現有工業主要類別。依行政區分布以內湖區 440 家最多，南港區 303 家居次，共占總家數之 65.75%。

二、建立工業秩序

105 年截至 12 月底止，主動複查列管中之未登記工廠或依市民檢舉查處疑屬未登記工廠結果，經查獲違規從事工廠業務未辦理工廠登記者 20 件，所查獲違規者均依工廠管理輔導法之規定予以處分或依行政罰法之規定移請本市建築管理處裁處。

三、協助廠商取得資金融通，改善企業體質，提高競爭力

依據「動產擔保交易法」及施行細則等有關規定，辦理動產抵押、附條件買賣、信託占有登記。105 年截至 12 月底止，計協助 234 家廠商適時取得營運週轉資金計新臺幣 81 億 9,006 萬餘元。

四、辦理「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勵補助計畫

為促進產業發展，鼓勵創新及投資，輔導中小企業提升競爭力，本府於 99 年 9 月 8 日公布實施「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提供勞工職業訓練費用、房屋稅、地價稅、融資利息補貼等投資誘因，及研發經費補助；為擴大招商引資並嘉惠本市中小企業，於 101 年 10 月 15 日修正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增訂勞工薪資補貼、承租私有房地租金補貼，及明定外國公司得為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勵補助對象。

另外，為鼓勵本市企業發展品牌提高產業價值，及激發更多創業能量，打造本市成為創新創業基地，本府 103 年 6 月 10 日公布修正產業發展自治條例，提高研發補助金額，並增訂品牌建立、創新育成及創業等補助項目。又於 104 年 7 月 13 日修正獎勵補助機制，包括提高創業補助級距、簡化申請作業、提供英文申請書、取消第一期補助款 30% 質押設定等並增訂天使投資育成補助鏈結民間資金。

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本獎勵補助計畫已受理 2,040 件申請案，涵蓋服務業、觀光旅遊、文化創意、生物科技、金屬機械、民生化工及電子資通領域等產業別。為審議相關獎勵補助申請案件，召開 46 場審議會，審查通過 919 件，核予獎補助金額 9 億 9,404 萬餘元，未審查通過 938 件，自行撤案 50 件，待審議 133 件。

五、成立「臺北市創業服務辦公室」提供諮詢服務

為營造友善的創業環境，協助有志創業者或中小微型創業者完成創業夢想，並提升本局「臺北市創業服務辦公室」創業諮詢窗口功能，本局整合 48 項中央資源及 14 項地方創業資源，於 104 年 3 月 31 日成立 StartUp@taipei 單一服務窗口，提供一站式諮詢及個案輔導等綜合性服務，105 年截至 12 月底止，提供創業諮詢共計 4,545 件，顧問個案輔導共計 843 件。

未來施政重點

- 一、擬訂本市產業發展政策與相關推動計畫，厚植產業發展能量。
- 二、活絡本市創意設計產業，促進經濟領域導入設計。
- 三、強化產業輔導服務及行政效能，積極建構優質投資環境，並提供獎勵民間投資單一窗口服務，協助本市企業有效利用相關輔導及獎勵資源，促進經濟發展。

資料提供：工商服務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年12月31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年1月4日

專責人員：莊卜瑾 職稱：專員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604

E-mail：ea-10246@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一、推廣設置太陽光電設備

為加速本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成效，並規劃於公部門之市有公用房地，招商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本局105年度已訂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使用辦法」，且於105年6月2日發布實施，後續各機關學校可依需求據以辦理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使用招標作業。本局已於105年8月25日公告「105年度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使用案」辦理北區招標，並於105年10月決標，預計可設置容量為4,240.8瓩；南區已於105年11月15日公告招標作業，105年12月14日截止投標，105年12月21日完成評選作業，預計可設置2,000瓩以上。

二、辦理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灌裝重量及價格揭示查核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不定期辦理液化石油氣經銷、分裝業、零售業氣源流向資料與備置情形與分裝業、零售業灌裝重量、價格揭示等事項查核，12月檢查24家零售業及1家分裝業之灌裝重量，經抽查136桶液化石油氣，計1家零售業者共5桶液化石油氣銷售重量不合格，除依法處以10萬元罰鍰外，另將限期辦理複查。

三、辦理加油（氣）站檢查

為加強本市加油（氣）站之管理，不定期檢查本市各加油（氣）站之營運情形，包括經營許可執照應懸掛於營業室內、設置「嚴禁煙火」及「熄火加油（氣）」之標識、卸油（氣）區黃線標示清楚、營運設備定期自行安檢、於明顯處所標示營業主體、站名、營業時間、售油（氣）種類及油（氣）價、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等項目，12月檢查加油（氣）站10站/次，檢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四、辦理推動微電腦瓦斯表

已於3月10日拜訪能源局時，一併提出。該局表示考量避免良好政策造成民怨，應俟用戶具一定認知後，再行修法強制裝置微電腦瓦斯表較佳，另透過訂定地方自治條例徵收瓦斯安全費須不能抵觸天然氣事業法。針對天然氣基本費調降之可能性，該局將於105年11月底前修正「公用天然氣事業天然氣售價及基本收費計算準則」檢討基本費是否有

調整空間，本局已研擬訂定臺北市政府推廣微電腦瓦斯表執行計畫(草案)，經多次邀集瓦斯公司及相關局處召開工作會議，已依會議結論修正本計畫；已於105年11月22日邀請各相關局處召開府級會議討論計畫內容，並依主席裁示修正計畫內容後，排定106年1月5日市長室報告。為加強宣導，已於105年12月27日邀集里長及本府消保官及4家天然瓦斯公司召開記者會。

五、提升本市瓦斯定檢率

本局業於105年2月2日邀請本市4家公用天然事業召開會議研商關鍵績效指標之訂定，已於3月開始實施。截至105年11月本市定檢率90.90%。

六、瓦斯防詐騙

於105年5月26日邀集里長及本府消保官、警察局及4家天然瓦斯公司召開記者會，會中邀請本市4家天然瓦斯公司到場說明定期檢查流程及注意事項，各公司定檢員穿著公司制服及配戴服務證供記者拍攝，並宣導瓦斯管線定期檢查現場一律不收費及事後補救等事項。另於6月6日、8月10日等透過台北電台等相關傳媒向市民宣導說明如何防範不肖業者假安檢真推銷。本案為加強宣導，已於105年12月27日邀集里長及本府消保官及4家天然瓦斯公司召開記者會。

七、承裝業登記管理

12月份受理電器承裝業、自來水管承裝商、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地下水鑿井業、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自用發電設備等設立案21件，換發證照等變更案128件，註銷案11件。

八、臺北市溫泉湯花多元發展計畫輔導推廣專案，至104年底已成功輔導39家以上在地業者，輔導業者申請「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證明標章」共16張，輔導開發溫泉湯花商品件數51件，銷售商品總產值1,238萬元以上，促進營業額增加4,129萬元以上，提高溫泉業者來客率12.7%以上，促進民間投資額3,330萬元以上，有效擴大溫泉產業供應鏈範圍，帶動跨區經濟效應及溫泉湯花產業發展。

九、105年度「溫泉湯花品牌推廣及建置相關產業平台」專案，目前已完成溫泉湯花產業共識會議1場，10場湯花DIY互動活動，建立新北投捷運站-新北投文創天地湯花商品銷售據點並已開始試營運。

十、105年溫泉資源管理基金將補助北水處503.7萬元辦理陽明區溫泉管線設備維修工程及地熱谷公園溫泉及相關設備維護管理；補助台北市溫泉發展協會、紗帽山溫泉發展協會及旭陽谷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共110萬元辦理溫泉資源保育及管理、促進溫泉資源永續發展與利

用及國際交流活動等相關活動。

未來施政重點

- 一、提升天然氣普及率暨督促天然氣事業經營管理及加強安全維護與災害防救整備。
- 二、辦理溫泉資源監測分析及地質景觀保育、輔導設立溫泉取供事業及輔導溫泉產業發展等工作，落實溫泉資源永續利用。
- 三、落實執行節能相關法規查核、推廣節能產品力行綠色消費、辦理節能評獎及節能評估輔導暨推廣再生能源，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研訂推動本市太陽能發展策略地圖，據以執行，提高本市再生能源發展與運用。

資料提供：公用事業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年12月31日

資料更新日期：105年12月7日

專責人員：劉永修 職稱：科長

電話：2725-6578

E-mail：ea-10335@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一、農產品安全與消費者健康保障、農地違規使用稽查：

(一) 有機農糧(加工)產品：

105年度1月至12月份抽驗有機農糧(加工)產品計1102件(803件標示檢驗，299件品質檢驗)，803件標示檢驗結果，776件合格，27件不合格，299件品質檢驗結果，291件合格，8件不合格，不合格案件已由權管縣市政府秉權處理。

(二) 本市產地蔬果農藥殘留快速檢驗：

輔導本市7個區農會成立「臺北市產地蔬果農藥殘留快速檢驗站」，辦理田間抽驗，檢測農民安全用藥，105年1月至12月份共抽驗本市蔬果3,656件，不合格10件，合格率99.73%，不合格蔬果經再追蹤抽檢符合規定始可採收販售或請農民自行銷毀。

(三) 農地違規使用稽查：

105年12月份查察本市內湖區6筆農業用地，皆符合農業使用規定。

二、農業輔導：

輔導本市木柵冬季優良鐵觀音茶比賽：

輔導本市木柵農會辦理105年冬季優良鐵觀音茶比賽活動，並於105年12月26日假本市木柵區農會辦理頒獎典禮暨展售會活動，現場提供得獎茶農優勝得獎茶葉提供民眾品茗及採購。本次總參賽點數共計378點，評鑑出特等獎1名、頭等壹獎1名，頭等獎18名，貳等獎28名，以及參等獎43名。

三、都市田園推動計畫：

(一) 綠化改造輔導：

105年度截至12月底止錄案31件公有閒置空地綠化案，其中14案已完成施工。

(二) 提供公共空間綠化苗木：

105年度截至12月底止累計提供343件申請公共空間綠化苗木案，配出苗木134,750株，進行本市公共空間綠美化。

四、花博公園辦理情形：

(一) 圓山園區

本區緊臨捷運站，具匯聚人潮優勢，除了美不勝收的花海風貌外，主要展館為提供多元會展之「爭艷館」、環保時尚之「流行館」、打造創意市集主題「美食商城」、與國內農業團體合作「臺北花博農民市集」，及已啟用之「台北悠活村」(衛生局與社會局)、中山親子館(社會局)，致力打造

重要
成果

圓山園區成為「幸福、健康及會展園區」的目標努力，其中爭艷館及圓山廣場租借情形如下：

1. 爭艷館 105 年 12 月份檔期及參觀人次如下：

租(借)用時間	活動名稱	參觀人次
11/30-12/06	第二屆台灣冬季國際旅遊暨國際珠寶時尚名牌精品展	廠商尚未提供
105.12/7-106.2/28	波力歡樂世界、神偷奶爸-邪惡製片場、HELLO KITTY GO AROUND!!歡樂嘉年華	活動舉辦中

2. 圓山廣場(入口廣場/長廊廣場/花海廣場) 105年12月份檔期及參觀人次如下

租(借)用時間	活動名稱	參觀人次
12/1-12/6	第二屆台灣冬季國際旅遊暨國際珠寶時尚名牌精品展	廠商尚未提供
12/2-12/4	105 年度臺北花博農民市集	47,612
12/9-12/11	「大家一起做環保」社福團體資源收集再利用環保宣導園遊會	3,000
12/9-12/11	105 年度臺北花博農民市集	37,696
12/16-12/18	精品文創生活市集	7,800
12/16-12/18	105 年度臺北花博農民市集	40,864
12/23-12/25	優質農特產品市集	6,000
12/23-12/25	105 年度臺北花博農民市集	42,124
12/29-12/31	105 年度臺北花博農民市集	廠商尚未提供
105.12/30-106.1/2	精品文創生活市集	活動舉辦中
105.11/10-106.01/03	小恐龍太空歷險記巨無霸氣墊遊戲展	活動舉辦中

(二)美術園區

本區有提供音樂舞蹈表演「舞蝶館」、兼具原民文化推廣保存與休閒育樂的「原民風味館」(原民會)、富含濃厚藝術及多元文化氣息的「美術館」(文化局)、「臺北故事館」(文化局)及寰宇庭園區，發展本區為「文化、藝術及愛戀園區」，其中舞蝶館105年12份檔期及參觀人次如下：

租(借)用時間	活動名稱	參觀人次
12/10	恆星管樂團「聖誕野餐」2016 冬季音樂會	50
12/11	2016 年南台北家扶中心歲末寒冬送暖慈幼大會	1,000
12/16-12/17	2016 Taipei Bboy City	900
12/16-12/18	草獸派對	6,500
12/24-12/25	馬偕家庭日	2,700

(三)相關宣傳活動

花博公園粉絲：截至 105 年 12 月粉絲人數共計 55,488 人，發表文章平均每月獲得 5,924 個按讚數，粉絲團總觸及人數(包含貼文、其他人在你粉絲專頁

上發表的貼文、提及和打卡)為 1,437,462 人次。

未來施政重點

- 一、持續進行本市各項農產品標章標示及品質檢驗，加強違規業者產品複查抽驗，以保護消費者健康及權益。
- 二、定期執行臺北市政府農地違規使用稽查小組聯合稽查作業，查緝農地違規使用情形。
- 三、透過「都市田園推動計畫」持續提升市容景觀，帶動市民投入環境綠美化，達到綠化普及之目標。
- 四、永續營運「臺北市花博公園」，推動本市會展設計產業發展。

資料提供：農業發展科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 年 1 月 9 日

專責人員：楊孫宜 職稱：科員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587

E-mail：ea-10011@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一、「臺北內湖科技園區」產業進駐情形

截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依本市商業處登記資料，於內湖科技園區內登記之公司、分公司及行號共計 5,578 家，較 105 年 10 月底增加 22 家；辦妥工廠登記者計 118 家，與 105 年 10 月底減少 2 家；另截至 105 年 10 月底止已獲本局核發「臺北市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資格證明函者，共計有敦吉科技等 30 家公司；企業營運總部所屬關係企業「仲信資融股份有限公司」、「中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仲經股份有限公司」等 81 家亦獲本局核發「臺北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關係企業」資格證明函。

二、受理諮詢服務及園區參訪案件

- (一) 105 年截至 12 月底止，共受理廠商反映事項 240 件，其中索取廠商名錄計 2 件，索取法規、公告或其他簡介資料計 27 件、進駐問題反映或諮詢 211 件，均予以適切之處理。
- (二) 105 年 12 月份共接待 37 團 405 人次，有助行銷本市及內湖科技園區優質投資環境及提升國際知名度。

重要成果

三、提供臺北市中小企業相關商情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份止，共計新增 24 筆商情資訊，共計 445 人次點閱。

四、「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專案辦理情形

為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本府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合作辦理「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可供申請總額度達新臺幣 30 億元。本局自 98 年 3 月 1 日開始受理申請案件，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受理申請案共計 3,526 件，獲核准案件有 2,992 件，核准貸款金額為 25 億 1,227 萬元。

五、「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專案辦理情形

為協助本市青年取得創業所需資金，並營造本市為青年創業者創設企業的首選之地，本府與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合作辦理「青年創業融資貸款」，可供申請總額度達新臺幣 13 億 5,000 萬元。本局自 100 年 4 月 26 日開始受理申請案件，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受

理申請案共計 1,295 件，獲核准案件有 1,171 件，核准貸款金額為 8 億 0,682 萬元。

六、辦理「董事長的九堂課」

根據調查分析指出，台灣的中小企業平均壽命約 10 年，因此如何協助企業突破企業生命週期，提升對於產業環境變化的調適能力，進而強化營運效能，讓企業永續發展，是目前最重要的課題之一。

因此，為促進企業具備學習和適應內外環境的能力，規劃辦理「董事長的九堂課」，並以「創新*創意=永續」為主軸，邀請業界總經理級以上人員擔任講師，分享他們的經營祕技與觀點；12 月份課程計 69 人次參加。

未來施政重點

1. 致力推動海外經貿活動，配合中央招商政策及結合民間團體資源，合力推動招商工作，挹注新能量，拓展市場商機。
2. 強化輔導服務及行政效能，積極發展及行銷「臺北科技走廊」，發揮科技產業聚落效應。
3. 提供生技產業及獎勵民間投資單一窗口服務，協助本市企業有效利用相關輔導及獎勵資源，促進經濟發展。
4. 賡續推動生技產業發展，建置獎勵輔導措施，加強推展產業交流及強化生技教育。
5. 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持續辦理中小企業商機媒合展覽、講座、論壇、研習會及免費專家諮詢服務，以提升中小企業產業競爭力。
6. 辦理「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及「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活絡臺北市經濟，協助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發展。

資料提供：科技產業服務中心

臺北市市場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 年 1 月 3 日

專責人員：王夢龍 職稱：主任秘書

電話：02-2341-5241 轉 2004

E-mail：cw-0307@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p>一、臺北市政府違法屠宰聯合查緝：會同行政院農委會防檢局、本府衛生局、警察局、環保局、動保處、建管處、商業處與財政部國稅局等單位組成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辦理違法屠宰查緝作業，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53 場次，後續將持續辦理。</p> <p>二、105 年自律參與夜市食材登錄攤販為 639 攤，登錄比例達 77.36%。</p> <p>三、12 月完成廣州街夜市入口意象美化更新。</p> <p>四、12 月出版臺北市夜市導覽手冊(中、英、日、韓文)。</p> <p>五、12 月 2 日完成臺北市公有成德市場 1 樓 90 號攤位公開招標，使用期間自 105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15 日止。</p> <p>六、12 月 6 日完成臺北市公有延吉超市公開招標作業，由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場地經營使用權，契約使用期自 106 年 3 月 17 日至 111 年 3 月 16 日止。</p> <p>七、12 月 6 日完成南松市場南區、東區臨時停車場續約議價，由中興電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場地使用權，使用期間自 106 年 3 月 13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12 日止。</p> <p>八、12 月 7 日完成臺北市公有安東市場 1 樓 156 號攤位公開招標，使用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7 日起至 109 年 1 月 16 日止。</p> <p>九、12 月 19 日召開成功市場改建規劃攤商配置說明會。</p> <p>十、12 月 28 日召開成功市場改建規劃攤商說明會。</p> <p>十一、12 月 28 日舉行 106 年南門市場年菜採購月啟動記者會暨 105 年市集評鑑頒獎及成果觀摩。</p>
未來施政重點	
	<p>一、地下街管理業務：</p> <p>(一) 輔導保證責任臺北市站前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及保證責任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並健全台北地下街、站前地下街及龍山寺地下街各項管理機制暨不定期派員至商場督導管理營業秩序，提供市民更舒適便利的休閒購物場所。</p> <p>(二) 105 年賡續辦理龍山寺地下街推廣活動，並結合商場店鋪業者提供之民間資源共同促銷，以吸引人潮、刺激商場商機與買氣。</p> <p>二、市集營運規劃：</p> <p>(一) 持續推動公有中崙市場及江南市場 BOT 改建工作，並督促民間最優申請人儘速完成本案。</p> <p>(二) 辦理市場 BOO 改建案，以民間財力協助市府改建老舊私有市場，</p>

減少市府徵收私有地之財政負擔。

- (三) 賡續引進民間資金開發興建市集，並透過引進民間資金，活化市場管理，推動新(改)建市場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開發興建。

三、公有零售市(商)場業務：

- (一) 輔導自治會及攤商配合消費型態改變，調整經營樣態，以提升市場營運績效。
- (二) 健全市(商)場營運秩序、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三) 市場公共空間多目標使用，增加市場營運及服務機能。
- (四) 持續對有經營價值的老舊市場進行整修。
- (五) 加強市(商)場硬體設備定期維護汰換。
- (六) 推廣傳統市場「在地生活」、「在地文化」、「在地食材」核心價值，形塑傳統市場特色，辦理傳統市場節，建構特色市場及推動市場觀光化。
- (七) 協助市場更新開幕及周年慶活動及各市集宣傳行銷活動，以提升市場競爭優勢及活絡市集。
- (八) 持續推動傳統市集軟硬體改善計畫，強化傳統市場現代化管理，精緻例行性管理工作，以提供民眾整潔明亮的購物環境。
- (九) 形塑傳統市場之市場區隔優勢，改變經營型態、方式，以多元管道行銷建構市場特色，增進服務效能。

四、批發市場業務：

- (一) 加強農藥殘留檢驗，維護食品安全。
- (二) 辦理農產品促銷活動，緩和價格波動。
- (三) 改善批發市場經營環境，提供產、銷、消三方整潔明亮之市場，增進批發市場流通效率。

五、攤販管理業務：

- (一) 補助改善攤販集中場硬體設施，打造友善營業環境。
- (二) 辦理臺北市夜市促銷活動，提升攤販集中場整體識別度及買氣。
- (三) 持續推動臺北市臨時攤販集中場友善廁所推廣方案。
- (四) 賡續執行「臺北市攤販管理與取締案」專案，不定期派員複查 95 至 99 年度專案整頓之地點以維持聯合整頓成果。
- (五) 推動臺北市夜市食材自主登錄。

六、市場工程：

- (一) 辦理環南市場改建工程、成功市場改建工程、大龍市場改建工程、臺北魚類及第一果菜批發市場改建工程。
- (二) 賡續辦理永樂市場外牆及 3 樓整修工程。
- (三) 賡續辦理各市場零星修繕工程、零售市場計畫型整修工程、市場廁所整修工程。

七、資產活化再利用：

- (一) 持續進行閒置資產整頓暨再利用，增進市有財產之使用及營運效益。

(二) 賡續推動現行管理法規修訂作業－檢討現有各項管理規章，不合時宜法規儘速修法，使法規符合實際需要及更具可行性。

資料提供：臺北市市場處

臺北市商業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 年 1 月 5 日

專責人員：張定天 職稱：股長

電話：(02)27256482

E-mail：cx_10507@mail.ta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成果

一、本市商業登記概況

迄 105 年 12 月底止，本市獨資、合夥商號登記家數計 56,430 家，公司登記家數計 175,517 家，總計家數為 231,947 家，較 104 年同期增加 1.48%。

二、商業管理業務

(一) 105 年 12 月執行十大行業稽查 47 家次，專案查察 23 家次，陳情案件及其他案件 24 家次，分佔總稽查家次之 49%及 51%。

(二) 105 年 12 月查獲違反商業法令規定計有 42 家次（含警察局通報及法規競合違反建築法令部分），均依法裁處。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商業處計收繳罰鍰 132 件，罰鍰金額新台幣 5,248,473 元，金額收繳率 59.20%。

(三) 行政罰鍰收繳以前年度部分（93~104 年）：

商業處帳列應收未收罰鍰 43,867,452 元，本年度截至 12 月底收繳 2,301,806 元，另取得債權憑證 1,766,621 元。

(四) 十大行業現況

1. 合法設立家數及違規列管家數

(1) 合法設立：八大行業 142 家、資訊休閒業 79 家、電子遊戲場業 12 家。

(2) 違規列管家數：八大行業 18 家、資訊休閒業 0 家、電子遊戲場業 0 家。

2. 公共意外責任險：截至 105 年 12 月底合法十大行業應投保家數 204 家，已投保 204 家，投保率 100%。

三、消費者保護業務

105 年 12 月共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 316 件，其中商品類 207 件，服務類 109 件，均依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函請廠商妥適處理。

四、商品標示業務

105 年 11 月份辦理商品標示抽查件數共 802 件，不合格者 256 件（其中 57 件移外縣市），不合格率 31.92%，其中包括配合經濟部辦理 19 項商品專案抽查共 527 件，不合格者 80 件，不合格率 15.18%，另受理外縣市移送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149 件；上開不合格者均依商品標示法規定促請廠商改正。（105 年 12 月資料尚在統計作業中）

五、特色產業活動—「2016 台北·繽紛耶誕季」

為促進西區傳統商圈手作產業發展，於 105 年 12 月 1 日至 25 日辦理「台北・繽紛耶誕季」系列活動，除串連朝陽、後車站、華陰等傳統手作商圈及東區百貨業者辦理集章兌換胡桃鉗娃娃活動外，同時於台北 101 旁水舞廣場與法國在台協會及台北 101 共同舉辦耶誕市集活動，並規劃手作達人輪流進駐，以型塑本市傳統手作特色產業商圈之魅力形象。另於 105 年 12 月 24 日耶誕節前夕舉辦「耶誕創意嘉年華」活動，邀請民眾以手作材料創意變裝打扮，歡樂遊行信義商圈，藉此活動刺激市場及民間手作零件材料妝點需求，讓民眾更認識本市傳統商圈之商品特色，進而帶動本市產業活絡及發展。

六、精彩商圈活動

本處 105 年 12 月 3 日於貓空商圈舉辦第二屆「冬至迎茶神 貓空祈福豐茶祭」活動，由在地藝術團體及北政國中擊鼓表演揭開序幕，熱鬧恭迎茶商公會供奉 127 年之茶郊媽祖搭乘貓纜至貓空祈福遶境，商圈店家也提供自種特色鐵觀音茶葉供遊客免費品茗，安排茶師於貓纜貓空站及茶展中心擺設茶席，最後並邀請百位民眾一起體驗貓空特色封茶活動，由茶師為民眾講解封茶的意義並帶領大家寫下心願紙，與茶葉一同封存，透過豐茶祭活動形塑貓空商圈特色節慶活動，帶動商圈人潮及商機。

未來施政重點

為強化產業競爭力，積極發展本市商業特色，透過發掘、深耕方式，型塑商圈及特色產業魅力，運用評選與比賽過程，培養商圈與產業之自主管理，結合時令節慶，串連商圈及產業作整體行銷，並輔以「營造豐富多元商圈」、「促進特色商業發展」及「推動城市主題行銷」等施政主軸，朝打造臺北市成為「友善投資、休閒購物之都」的目標邁進，進而達到「商業豐富城市內涵、城市讓生活更美好」的願景。

資料提供：臺北市商業處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 年 1 月 5 日

專責人員：嚴一峰 職稱：處長

電話：02-87897111

E-mail：tcapo138@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以下簡稱本期），為臺北市動物保護努力成果如下：

一、動物傳染病防治

（一）動物防疫預防注射：

配合我國重大動物傳染病防治工作及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疾病發生，本期完成工作計：

- ✓ 豬：豬瘟 1,662 頭，口蹄疫 1,631 頭
- ✓ 犬貓：動物狂犬病疫苗 73,998 隻，注射率 61%，有效保護免疫覆蓋率 61%
- ✓ 另配合境外進口動物追蹤檢疫

工作統計如下表：

動物	犬	貓	馬	兔	其它
隻數	808	503	14	12	615

（二）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站：

本期和 226 家獸醫診療機構完成簽約，簽約率 92.2%，並公告名冊於動保處官網，以提升本市家犬貓狂犬病疫苗注射覆蓋率：

- ✓ 線上注射站 121 家
- ✓ 一般注射站 105 家。

（三）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

加強本市鳥禽店及公園野鴿等採樣監測，共計監測採樣 3,021 件，經檢測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HPAI）均為陰性。

二、動物源頭管理

（一）寵物登記：

為提昇臺北市寵物登記率及強化本市寵物源頭管理，目前臺北市委託辦理寵物登記業務機構計 210 家（含臺北市動物之家、臺北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及臺北市流浪貓保護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保護動物協會、中華民國流浪動物花園協會、社團法人台灣愛貓協會、社團法人臺北市支持流浪貓絕育計劃協會、社團法人台灣收容動物關懷協會、社團法人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等依法登記之動物保護團體），並公告名冊於動保處官網：

重要成果

- ✓ 105年12月份民眾辦理寵物登記數新增1,412件
- ✓ 本期新增寵物登記數合計20,225件
- ✓ 累計寵物登記數合計20萬2,519件

(二) 家犬貓絕育補助：

- ✓ 持續辦理補助家犬貓絕育工作如右表：

	105年12月	105年1至12月
犬	64	2,446
貓	86	2,613
總計(隻)	150	5,059

三、愛心犬貓收容與認養

(一) 收容愛心犬貓統計：

截至12月31日止，犬貓認領養隻數3,186隻，認領養率75.68%。

- ✓ 在養及新增收容犬貓數總計4,210隻
- ✓ 認領796隻
- ✓ 認養2,390隻
- ✓ 傷病死亡233隻
- ✓ 逃脫19隻

(二) 認養臺北市動物之家收容犬貓：

本期動物之家志工協助辦理動物之家幸福犬貓認養VIP活動計129場次，認養數如下：

- ✓ 犬493隻
- ✓ 貓400隻
- ✓ 共計893隻

(三) 動物之家開放參訪：

- ✓ 本期一般民眾自行參訪人數累計13,779人
- ✓ 受理各機關、學校至動物之家團體參訪或一日志工體驗營等，參加人數計1,292人
- ✓ 本期至動物之家參訪人數總計15,071人

四、動物保護稽查及動物救援管制

(一) 動物保護查察：

105年12月份受理民眾通報動物保護案件計84件：

- ✓ 開立勸導單4件，其中飼主責任1件、未辦理寵物登記1件、無人伴同2件
- ✓ 移送刑事案件1件
- ✓ 查無違反動保法之案件計79件
- ✓ 動物收容組人員開立無人伴同勸導單計56件

(二) 動物救援與管制：

✓ 動物救援統計如下表：

	105 年 12 月	105 年 1 至 12 月
動物救援(傷)案件	470	7,990
救援動物(隻)	272	5,230

✓ 流浪動物管制如下表：

	105 年 12 月	105 年 1 至 12 月
動物管制案件	429	5,536
管制動物(隻)	176	2,004

五、野生動物保育宣導與稽查、特定寵物業管理

野生動物教育宣導：

- ✓ 12 月 3 日補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然步道協會於本市士林區天母古道與水管路步道辦理「105 年猴年訪猴話猴~天母水管路步道獼猴生態教室」教育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 168 人。
- ✓ 12 月 10 日補助臺北市萬華區華江里辦公處於本市華江雁鴨自然公園辦理「2016 臺北華江雁鴨季」，參與人數約 2,000 人。
- ✓ 12 月 14 日與臺北市立動物園共同辦理「105 年臺北市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鑑識研討會」，參加人數計約 70 人。
- ✓ 12 月 20 日於國立臺灣大學集思會議中心辦理 105 年度臺北市特定寵物業評鑑績優業者表揚大會，共計頒發 6 家特優、15 家優等獎座與獎狀、19 家甲等獎狀。

12 月份野生動物保育稽查：

- ✓ 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輸出入 30 件
- ✓ 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販賣 3 件
- ✓ 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登註記管理 1 件
- ✓ 執行野生動物查察取締 56 案次

未來施政重點

落實市長施政白皮書政策，健全動物管理機制，營造動物友善城市：

- 一、**推動動物友善空間計畫：**公園及綠地要增設動物友善的空間及設施；面積大於一定比例的公園，規畫設置柵欄隔間，讓動物能在裡面隨意奔跑，這樣就不用擔心人、車、狗互相干擾；推廣動物友善空間，希望有更多民間的餐飲、遊樂地點、公共場所、交通設施能夠讓寵物進入；提供專線，協助寵物發生緊急狀況時快速就醫。
- 二、**辦理貓犬學校等動物友善教育課程：**為讓市民有獲得友善動物之正確知識及觀念，透過補助或委託方式，與社區大學或相關民間團體合作，開設飼主責任、動物保護及生命教育等相關課程
- 三、**精確捕捉問題流浪動物：**迅速捕捉收容具攻擊性的貓犬；建立「地區義務動保員」制度，當動保處接到通報時，先聯絡該地義務動保員協助進行指認查證，以利精確捕捉問題動物；將沒問題的流浪動物防疫絕育原地放回(TNVR)。

- 四、 **開心的養老、尊嚴的善終**：鼓勵民間成立動物安養所，輔導民間成立專業化、福利化之動物收容安養機構，提供飼主專業照護寵物之服務；協助民間設立寵物殯葬設施，以協助平復飼主家人的哀傷；尋覓適合場所設置寵物靈骨塔。
- 五、 **不允許棄養及虐待動物的城市**：加強執法，提高對棄養者及施虐者的罰款；對於檢舉棄養者及施虐者，給予獎金；將罰金注入於動保議題將來所需之資金；公開宣示，臺北市嚴禁棄養動物與虐待動物，飼主有責任為寵物植入晶片，避免棄養。
- 六、 保障寵物食品衛生安全，推動寵物產業輔導管理；維護野生動物保育與自然生態，永續生物多樣性的臺北。

資料提供：臺北市動物保護處